

参加“坑班”以获得好中学的录取,校外培训机构竞赛成绩成为升学“敲门砖”,学校老师引导学生参加校外培训,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受影响,学生课外负担过重,家庭经济负担不断加重……针对种种教育怪象,教育部提出“十个严禁”底线要求,2月26日,教育部与民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联合发文,开展三个阶段的专项治理行动。

那么《通知》中具体的治理任务和目标是什么?如此严格的禁令,能否让疯狂的校外培训回到正轨?

现代快报/ZAKER南京记者 舒越 综合 新华社

开学第一天,四部门联合发文开展专项治理 校外培训机构“超纲教学”被叫停



视觉中国 供图

解读

禁令能否收紧疯狂校外培训的“缰绳”?

现象1

王女士为正在上初中的儿子报了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四科课外培训班,每年花费近8万元。对此,王女士很无奈,因为孩子的同学几乎都报了课外班,“独善其身”很可能掉队。在剧场中,前排观众站了起

来,后排的其他观众为了看到演出也只好被迫站起来。“剧场效应”正是竞相参与校外培训的写照。南昌师范学院教育评估院院长叶存洪指出,校外培训机构往往以高强度培训、大量做题、提前教育、全民奥数等

模式,培训学生的“应试”技巧,裹挟家长带着孩子拼命抢跑,无形中增加群体焦虑。对校外培训机构要依法依规开展专项治理,学校也不得拔高教学要求、加快教学进度、增加教学难度,缓解家长你追我赶的焦虑感。

政策

四部门联合开展专项治理行动的通知提出,坚决纠正校外培训机构开展学科类培训出现的“超纲教学”“提前教学”“强化应试”等不良行为。校外培训机构开展学科类培训的班次、内容、招生对象、上课时间等要向所在地教育行政部门进行审核备案并向社会公布。坚持依法从严治教,坚决查处一些中小学校不遵守教学计划、“非零起点教学”等行为,严厉追究校长和有关教师的责任。

现象2

张先生自从女儿进入四年级后,就给孩子报了多个“坑班”,据称在“坑班”只要能通过考试就能被名校预录。

而李女士虽然知道校外“奥数”等培训对自己孩子所在学区的小升初帮助不大,但依

然给孩子报了名,因为“中学的分班考试要考这些内容,不学就会进差班”。

北京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党委副书记陈国治认为,产生校外培训种种无序和违背规律的各种乱象的一个重要根源

是中小学校招生入学明里暗里的条件要求的助推,真正切断这一关联,才是釜底抽薪之策。此外,义务教育应当对公办中小学校和民办中小学招生上同样对待,均不得允许学校进行招生测试或任何形式的选拔。

政策

四部门通知要求,严禁校外培训机构组织中小学生等级考试及竞赛,坚决查处将校外培训机构培训结果与中小学校招生入学挂钩的行为,并依法追究有关学校、培训机构和有关人员责任。

教育部对2018年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的“十项严禁”中明确,严禁自行组织或与社会培训机构联合组织以选拔生源为目的的各类考试,或采用社会培训机构自行组织的各类考试结果;严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以各类竞赛证书、学科竞赛成绩或考级证明等作为招生依据;严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设立任何名义的重点班、快慢班。

据悉,今年民办学校招生入学工作也将纳入当地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管理,严格规范招生计划和招生方式管理,引导其合理确定招生范围,并与公办学校同步招生。

现象3

有媒体调查发现,个别教师在课堂上有所保留,将更多精力放在校外培训班,鼓励学生参与自己开办或任教的补习班。

“中小学校和教师更好地做好学校教育的本职,也是为校外培训降温的重要支持行动。”陈国治说,学校及其从业者(教师)与校外培训机构存在

性质上的差异,角色不容混淆。专项治理工作要“使其(校外培训)成为学校教育的有益补充者,而不是教育秩序的干扰者”。

政策

四部门通知提出,坚决查处中小学教师课上不讲课后到校外培训机构讲,并诱导或逼迫学生参加校外培训机构培训等行为,一经查实,依法依规严肃处理,直至取消教师资格。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公布专项治理行动举报电话和信箱,并报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备案。

现象4

随着校外教育培训机构的大量涌现,鱼龙混杂、恶性竞争的局面也随之而来。近两年来,一些证照不全的预付费教育培训机构一夜间人去楼空,给家

长和学生造成经济损失。中国民办教育协会培训教育专业委员会秘书长王文博认为,四部门通知的出台,制订了专项治理方案,明确了治理步

骤,细化了工作分工、压实了部门责任,强化了规范管理工作长效机制,为构建科学管理、规范管理的行业秩序提供了制度保障。

政策

四部门通知要求,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校外培训机构要立即停办整改。对未取得办学许可证、也未取得营业执照,但具备办理证照条件的校外培训机构,要指导其依法依规办理相关证照;对不符合办理证照条件的,要依法依规责令其停止办学并妥善处置。对虽领取了营业执照,但尚未取得办学许可证的校外培训机构,具备办证条件的,要指导其办证;对不具备办证条件的,要责令其在经营(业务)范围内开展业务,不得再举办面向中小学生的培训。

重磅消息

四部门联合发文 叫停校外培训机构“超纲教学”

现状 课外培训市场规模已超8000亿元

中国教育学会发布的《中国辅导教育行业及辅导机构教师现状调查报告》显示,2016年我国现有中小学生学习1.8亿,中小学课外辅导学生超过

1.37亿人次,市场规模超过8000亿。校外培训机构一定程度上满足了部分中小学生对学习的补充性需求,但良莠不齐、鱼龙混杂等问题也随之出现。

要求 严禁校外培训机构组织等级考试及竞赛

专项治理行动将重点治理无资质和有安全隐患的培训机构,把确保学生安全放在首要位置;治理数学语文等学科类超纲教超前学等“应试”培训行为,把减轻学生校外负担放在最突出位置;治理学校和教师中存在的不良教育教学行为,把强化学校和教师管理提到更重要位置。

根据四部门要求,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校外培训机构要立即停办整改,坚决纠正校外培训机构开展学科类培训出现的“超纲教学”“提前教

学”“强化应试”等不良行为。严禁校外培训机构组织中小学生等级考试及竞赛,坚决查处将校外培训机构培训结果与中小学校招生入学挂钩的行为,依法追究有关机构和有关人员责任。

巧合的是,2月4日,江苏省教育厅厅长葛道凯在2018年全省教育工作会议上也表示,在社会教育方面,要规范民办非学历教育健康发展联盟,探索建立教育培训机构联合监管机制,大力发展素质教育,加强学生减负情况督查。

治理 全面普查登记每个学生校外报班情况

专项治理将分三个阶段进行,在第一阶段,中小学校将全面普查登记每一名学生报班参加学科类校外培训的情况,为专项治理行动提供基数参考;第二阶段,各部门协同开展集中整治,全面纠正不

良行为;第三阶段,县级教育行政部门牵头建立校外培训机构的“白名单”和“黑名单”。国务院有关行政部门联合对各省、各省组织对地市县的的工作成效抽查,计划于2019年6月底前完成。